

温州工商遭遇奥标保护新难题 奥组委一锤定音界定侵权素质  
商标转让交易中心 祥云“火炬也是林匹克表记！

## 本报讯

随着奥运会的日益临近，不少商家借奥运热“大打促销牌”，个中不乏未经授权私行利用奥林匹克表记的。近日，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工商分局在查处一起新型奥林匹克表记侵权案中，连线武汉奥组委，在获得权威解释后，首次为祥云“火炬图案侵权案定性。

奥运火炬在温州市传递期间，鹿城区蒲鞋市肖红建筑电器运作部为提高知名度，私行多量散发印有2008年武汉奥林匹克运动会祥云“火炬表记图案的印刷品促销广告。广告上印有“5·17迎接奥运圣火”、“祥云”火炬图案等内容。鹿城工商执法职员发现后，立即组织进行考察。在究查过程中执法职员遇到一个难题：与福娃侵权、武汉2008“侵权不同，“祥云”火炬表记图案不属于奥林匹克表记，《奥林匹克表记保护条例》并没有明确规定。为尽快查清案件，保护奥林匹克表记权益人的正当权益，鹿城工商分局立即与第29届奥运会组委会条文事务部得到联系。6月中旬，武汉奥组委复函该局，明确指出火炬图案曾经向国度工商总局形象局立案，贸易性利用“祥云”，该当得到奥林匹克表记权益人许可，否则就形成侵权。

目前，工商部门已根据奥组委复函文件，对案件进行定性查处。

叶玮玮

内容来自网络，如有不妥请告知删除